

2019 年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市委员会宣传部 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宣传部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宣传部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宣传部是市委主管全市意识形态方面工作的综合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中央和省、江门和市委有关意识形态方面的方针政策，制订我市宣传文化工作的方针和事业建设的总体规划组织实施。

2. 对市直宣传文化系统包括文化艺术、新闻出版、广播电视、社会科学研究等部门及有关社会团体的工作实施指导、协调、管理。

3. 负责组织、指导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方面的工作，配合市委组织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负责编写党员教育材料。

4. 管理新闻舆论导向，指导协调全市文化、广播、电视和各类出版物的工作。

5. 规划和宏观指导精神产品的生产和文化艺术工作，保证党的文艺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

6. 规划和部署宣传思想工作；组织进行党的中心任务和方针政策的宣传，国际国内形势的宣传，以及政治、经济、文化的社会宣传；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改进群众思想工作。

7. 宏观指导、部署企业的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全市企（事）业单位政工人员专业职务资格的评定、考核、培训和管理工作的。

8. 研究制订全市精神文明建设的总体规划和具体工作计划；指导、部署、协调群众性创建精神文明重大活动的开展。

9. 指导、协调和组织对外宣传工作；会同并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来访记者有关宣传报道方面的工作；做好来访记者、艺员来我市采访、演出的组织报批工作。

10. 协助市委组织部管理市直文化艺术、新闻出版、广播电视等部门的领导干部，并指导其领导班子建设；加强对宣传文化骨干的培训工作；联系宣传系统的知识分子，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知识分子工作。

11. 做好网络新闻宣传的监管工作。

12. 统一管理新闻出版和电影工作。

13. 承办市委和上级宣传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宣传部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1573.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5.47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19.88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8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4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7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6.2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33.88
本年收入合计	1593.80	本年支出合计	1593.8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593.8	支出总计	1593.8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5	19.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4	5.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01	14.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26	26.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26	26.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26	26.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4	0.0	14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	0.0	14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	0.0	14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229	其他支出	19.88	0.0	0.0	0.0	0.0	0.0	0.0	0.0	19.88	0.0	0.0	0.0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999	其他支出	19.88	0.0	0.0	0.0	0.0	0.0	0.0	0.0	19.88	0.0	0.0	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9.88	0.0	0.0	0.0	0.0	0.0	0.0	0.0	19.88	0.0	0.0	0.0

注：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93.80	418.12	1175.68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5.47	262.67	452.8	0.00	0.00	0.00	0.00
20133	宣传事务	715.47	262.67	452.8	0.00	0.00	0.00	0.00
2013301	行政运行	251.84	234.24	17.6	0.00	0.00	0.00	0.00
2013302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	10.83	10.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452.8	0.00	452.8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89	0.00	689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685	0.00	685	0.00	0.00	0.00	0.00
2070108	文化活动	25	0.00	25	0.00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660	0.00	66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	0.00	4	0.00	0.00	0.00	0.00
2079903	文化产业专项支出	4	0.00	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4	1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6.4	1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9.39	69.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44	26.44	0.0	0.0	0.0	0.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7	1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78	22.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54	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事务	3.54	3.54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5	19.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4	5.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01	1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26	26.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26	26.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260	26.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4	0.00	14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	0.0	14	0.0	0.0	0.0	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	0.0	14	0.0	0.0	0.0	0.0
229	其他支出	19.88	0.0	19.88	0.0	0.0	0.0	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999	其他支出	19.88	0.0	19.88	0.0	0.0	0.0	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9.88	0.0	19.88	0.0	0.0	0.0	0.0

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73.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5.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8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4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7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6.2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14
本年收入合计	1573.92	本年支出合计	1573.92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573.92	支出总计	1573.92

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559.92	418.12	114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5.47	262.67	452.8
[20133] 宣传事务	715.47	262.67	452.8
[2013301] 行政运行	251.84	251.84	0.00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3	10.83	0.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452.8	0.00	452.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89	0.00	689
[20701] 文化和旅游	685	0.00	685
[2070108] 文化活动	25	0.00	25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660	0.00	66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799]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	4	4
[2079903]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4	4	4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4	106.4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6.4	106.4	0.00
[208050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9.39	69.39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440	26.44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7	10.57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2.78	22.78	0.00
[21007]计划生育服务	3.54	3.54	0.00
[2100717]计划生育服务	3.54	3.54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5	19.25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5.24	5.24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4.01	14.01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6.26	26.26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6.26	26.26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6.26	26.26	0.00

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573.92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79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33.21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37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60.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6.44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93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7.9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42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26.2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0.23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43.65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1.2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1.3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11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3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15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7.27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4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8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1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4. 8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 69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77. 72
[30309]奖励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 54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 44

注：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10.25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2.98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2.98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7.27	0.00	0.00

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宣传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14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1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14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14

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593.8 万元，比上年 增加 620.21 万元， 增长 63.7 %，主要原因是 今年有上级补助收入 420 万和上级追加结转收入 18 万 ；支出预算 1593.8 万元，比上年 增加 620.21 万元， 增长 63.7 %，主要原因是 今年需支出上级补助收入 420 万和上级追加结转的 18 万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0.25 万元，比上年 增加 3 万元， 增长 41.38 %，主要原因是 今年媒体接待任务增加，需增加接待费用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9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8 万元），比上年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接待费 4.27 万元，比上年 增加 3 万元， 增长 70.26 %，主要原因是 今年媒体接待任务增加，需增加 3 万元的接待费用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72.2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5 万元，下降 14.75 %，主要原因是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节约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67.05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23.85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43.2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54.57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560 平方米，车辆 2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14.5 万元，主要是 台式计算机，办公家具 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9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城市形象及对外宣传（户外广告）	90 万	通过城市形象打造和对外宣传工作，有效地提高城市魅力和吸引力，大大提高城市的品质和声誉，同时，加强居民的人文素养和归属感。
文化外宣品（制作小册子）	50 万	通过制作一批文化外宣品，进一步挖掘和提炼鹤山文化底蕴，有效地提升城市魅力和吸引力。
政务新媒体运营	25 万	保障政务新媒体正常运维，宣传推介鹤山。
重点媒体沟通	70 万	通过购买媒体服务的形式，有效宣传推介鹤山，提高鹤山美誉度和影响力。
创文专项经费	200 万	《全国县级文明城市测评体

		系》达标率 85%，文明创建整体水平大幅提高，亮点建设初见成效，市民文明素质明显增强，城市文明程度显著提升。
--	--	--

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